

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DH2023111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5.65万元,招标人为江苏省国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编号: JSDH20231115 项目名称: 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类型: 服务 预算金额: 55.65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 55.65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江苏省国画院盛世春光画展是江苏省国画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文化惠民、促进江苏美术发展,新年伊始荟萃全院画家新作集中展出,向广大的人民群众汇报最新创作成果的新春献礼,贺岁大展。本次展览共7个展厅预计展线900米。现开始本次展览的收件、退件、装裱、布展、撤展、作品安保、开幕式现场环境布置、物料海报制作等相关服务工作进行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展览地点: 南京市长江路333号江苏省美术馆 展览时间: 2024年1月(具体日期根据采购人实际安排) 展场地点: 江苏省美术馆 收件时间: 2023年12月 布展时间: 2024年1月,共7个展厅预计展线900米。 开幕式地点: 江苏省美术馆 撤展、退件时间: 2024年2月底完成展会所有撤展工作。3月初完成所有退件工作。 作品装裱: 尺寸;不限。(见明细,按实结算) 作品数量: 预计470件左右 收件评选:
江苏省国画院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或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函,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2023年06月—10(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

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11-29 09:00到2023-12-05 17:00

获取方式：网上报名：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盖章复印件、营业执照盖章复印件、报名费支付宝缴纳凭证发送至邮箱（646747851@qq.com）。 邮件主题：展览服务项目报名资料+单位全称； 邮件正文：单位全称+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电话； 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交纳方式：支付宝（17205120786）。 转帐事由：展览服务项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12-11 14: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12-11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研发一区7号楼2层202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 目 概 况

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研发一区7号楼2层20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 12 月 11 日14点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DH20231115

项目名称：江苏省国画院2024年“盛世春光”展览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类型：服务

预算金额：55.65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55.65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江苏省国画院盛世春光画展是江苏省国画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文化惠民、促进江苏美术发展，新年伊始荟萃全院画家新作集中展出，向广大的人民群众汇报最新创作成果的新春献礼，贺岁大展。本次展览共7个展厅预计展线900米。现在开始本次展览的收件、退件、装裱、布展、撤展、作品安保、开幕式现场环境布置、物料海报制作等相关服务工作进行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展览地点：南京市长江路333号江苏省美术馆

展览时间：2024年1月（具体日期根据采购人实际安排）

展场地点：江苏省美术馆

收件时间：2023年12月

布展时间：2024年1月，共7个展厅预计展线900米。

开幕式地点：江苏省美术馆

撤展、退件时间：2024年2月底完成展会所有撤展工作。3月初完成所有退件工作。

作品装裱：尺寸；不限。（见明细，按实结算）

作品数量：预计470件左右

收件评选：江苏省国画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等或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保函，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2023年06月—10（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依法缴纳税收的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以及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以上

网站，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3年11月29日至2023年12月 5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网上报名：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盖章复印件、营业执照盖章复印件、报名费支付宝缴纳凭证发送至邮箱（646747851@qq.com）。

邮件主题：展览服务项目报名资料+单位全称；

邮件正文：单位全称+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电话；

3、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4、交纳方式：支付宝（17205120786）。

转帐事由：展览服务项目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1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研发一区7号楼2层202室。

3、响应文件份数：一式叁份（壹份正本、两份副本）（电子文档一份光盘或U盘），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五、开启

1、时间：2023年12月 1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研发一区7号楼2层20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在江苏省国画院官网（<http://jstcpi.com/>）及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

2. 投标保证金：无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4）《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省国画院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路175-1号

联系方式：周老师025-589562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